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

在本文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长城开发”或本公司：指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光磁”：指深圳开发光磁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指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

“长城能源”：指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长城电脑”：指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熊猫”：指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

“振华电子”：指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

“中电器材”：指中国电子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捷荣模具”：指捷荣模具工业（东莞）有限公司

“长城科美”：指深圳长城科美技术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预计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本公司或子公司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2012 年 1-9 月实际发生额
销售产品	长城开发	电子产品	中国电子	不超过 1,800	0.36%	0
	开发光磁	电路板产品	长城能源	不超过 1,100	0.06%	683.69
	长城开发	智能电表	长城科美	不超过 400	0.02%	246.71
	长城开发	网络开票终端产品	长城电脑	不超过 1,340	15.67%	0
提供劳务	长城开发	电源 PCBA	长城电脑	不超过 300	0.33%	37.38
购买原材料	长城开发	电子元器件产品	中国电子	不超过 500	0.49%	0

长城开发	电子元器件产品	中电熊猫	不超过 630	5.00%	21.00
长城开发	电子元器件产品	振华电子	不超过 500	9.50%	272.69
长城开发	电子元器件产品	长城科美	不超过 6000	3.50%	3,372.65
长城开发	电子元器件产品	中电器材	不超过 40.32	0.09%	0
长城开发	塑胶五金结构件产品	捷荣模具	不超过 500	2.28%	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中国电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芮晓武

注册资本：860,265.1997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27 号

成立时间：1989 年 5 月

主营业务：提供电子信息技术产品与服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电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一项的规定，中国电子与本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电子经审计总资产 1,447.83 亿元，净资产 426.45 亿元，2011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82.36 亿元，实现净利润 28.77 亿元。中国电子履约能力良好。

4. 预计 2013 年度，本公司拟向中国电子销售电子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向中国电子采购电子元器件（作为原材料）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二) 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长城能源”】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吕良追

注册资本：2,0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出口加工区兰竹西路 22 号

成立时间：2005 年 7 月

主营业务：研究、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和电源逆变器，提供产品售后技术服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开发光磁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城能源为长城电脑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与长城电脑同为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的规定，开发光磁与长城能源的日常产品销售构成了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截止 2012 年度 6 月 30 日，长城能源未经审计总资产 45,806.51 万元，净资产 14,970.04 万元，2012 年 1-6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552.21 万元，实现净利润-126.86 万元，长城能源履约能力良好。

4. 预计 2013 年度，开发光磁拟向长城能源销售电路板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 万元。

（三）深圳长城科美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长城科美”】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廖庆丰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科发路 3 号长城科技大厦 2#楼 15 层

成立时间：2006 年 2 月

主营业务：研制、生产经营计量仪器仪表等。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长城科美是本公司持股 38% 的参股公司，本公司副总裁陈朱江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公司与长城科美的原材料采购及日常产品销售均构成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长城科美未经审计总资产 6,222.69 万元，净资产 5,135.83 万元，2012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675.2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07.42 万元。长城科美履约能力良好。

4. 预计 2013 年度，本公司拟向长城科美采购电子元器件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向长城科美销售智能电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

（四）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长城电脑”】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军

注册资本：132,359.3886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成立时间：1997 年 6 月

主营业务：电子计算机硬件、软件系统及网络系统、电子产品、液晶电视、等离子电视、电话机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和咨询服务等多类业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长城电脑是本公司控股股东长城科技的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公司向长城电脑提供劳务的交易行为构成了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长城电脑未经审计总资产 3,841,693.89 万元，净资产 310,569.60 万元，2012 年 1-6 月营业收入 3,436,255.63 万元，实现净利润 10,724.55 万元，长城电脑履约能力良好。

4. 预计 2013 年度，本公司拟向长城电脑提供劳务的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向长城电脑销售网络开票终端产品的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40 万元。

（五）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电熊猫”】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梁生元

注册资本：1,288 万美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 19 号

成立时间：1993 年 2 月

主营业务：开发、生产、销售石英晶体谐振器及其它电子产品等。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电熊猫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公司与中电熊猫的日常产品销售构成了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中电熊猫未经审计总资产 24,358.49 万元，净资产 1,457.11 万元，2012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1,134.77 万元，实现净利润 734.92 万元。中电熊猫履约能力良好。

4. 预计 2013 年度，本公司拟向中电熊猫采购电子元器件产品总额不超过 630 万元。

（六）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简称“振华电子”】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俊

注册资本：2.85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新添大道北段 270 号

成立时间：1994 年 4 月

主营业务：半导体分立器件及其电子器件组件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振华电子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公司与振华电子的原材料采购构成了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振华电子经审计总资产 4 亿元，净资产 3.5 亿元，2011 年度营业收入 1.6 亿元，实现净利润 1,095 万元。振华电子履约能力良好。

4. 预计 2013 年度，本公司拟向振华电子采购电子元器件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七）中国电子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简称“中电器材”】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穆国强

注册资本: 363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 8 楼

成立时间: 1984 年 9 月

主营业务: 经营家用电器、电子元件、电子器材、照明电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等。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电器材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公司与中电器材的原材料采购构成了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中电器材未经审计总资产 69,873.50 万元, 净资产 14,850 万元, 2012 年 1-6 月营业收入 62,253.40 万元, 实现净利润-495.40 万元。中电器材履约能力良好。

4. 预计 2013 年度, 本公司拟向中电器材采购电子元器件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八) 捷荣模具工业(东莞)有限公司【简称“捷荣模具”】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赵晓群

注册资本: 5,363 万港币

注册地址: 东莞市长安镇新安工业区

成立时间: 2007 年 9 月

主营业务: 生产和销售非金属制品模具等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担任捷荣模具的董事,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公司与捷荣模具的原材料采购构成了关联交易。

3. 履约能力分析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捷荣模具经深圳市宏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总资产 56,812.26 万元，净资产 24,518.18 万元，2011 年度营业收入 91,132.28 万元。捷荣模具履约能力良好。

4. 预计 2013 年度，本公司拟向捷荣模具采购塑胶五金结构件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三、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 框架协议的主要作用：框架协议是买卖双方在协议有效期内签订并履行具体业务的基础，与每一个具体的业务构成完整的买卖合同。
2. 定价政策：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国际市场价格定价。
3. 货款支付和结算方式：付款时间和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
4. 违约责任：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订单要求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没有履行或没有完全履行合同，将由过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并负赔偿责任。
5. 争议解决：如有纠纷，交易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6. 协议生效条件：（1）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2）经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批准。
7. 协议有效期：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电子”、“长城能源”、“长城科美”、“长城电脑”、“中电熊猫”、“振华电子”、“中电器材”、“捷荣模具”的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预计此项关联交易在一定时期内仍将存在。
2. 以上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
3. 以上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以上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12年11月2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在审议与长城能源、长城电脑的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谭文鋹先生、杜和平先生、钟际民先生、卢明先生、陈建十先生回避表决。

在审议与中国电子、中电熊猫、振华电子、中电器材的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陈建十先生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框架协议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